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 2019-030

债券代码：143640

债券简称：18 隧道 01

债券代码：155416

债券简称：19 隧道 01

##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要求本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要求本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以上2项准则以下统称“新会计准则”）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拟自2019年半年度报告起按照《修订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会计政策变更（会计报表列报）

#### （一）概述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公司按照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 （二）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公司2019年半年度及以后期间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对相关项目列报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 对公司的影响   |
|---|--|
|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 582,789,578.35 元，上期金额 236,698,596.47 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15,395,467,217.03 元，上期金额 15,037,592,507.45 元；<br>“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 408,034,074.94 元，上期金额 144,347,490.78 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21,965,252,583.09 元，上期金额 23,753,923,153.42 元； |
| 2、在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下新增“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本期金额 0 元。  |

## 二、会计政策变更（执行新会计准则）

### （一）概述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要求本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要求本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 （二）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 新会计准则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 对公司的影响   |
|-----------------------|---|--|
| 《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1、重新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概念和应适用其他准则的情形，明确了货币性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利。<br>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 | 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新旧准则转换对期初数据不产生调整事项。公司将按新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

| 新会计准则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 对公司的影响  |
|----------------------|--|---|
|                      | <p>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p> <p>3、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p>  | <p>2018 年度可比财务数据。执行本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p>  |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 <p>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做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p> <p>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p> <p>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等。</p> <p>4、重新规定了债权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等。</p> | <p>1、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新旧准则转换对期初数据不产生调整事项。公司将按新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18 年度可比财务数据。执行本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p> <p>2、科目列报：“营业外收入”中债务重组利得重分类至“其他收益”)，披露 0 元。</p> |

###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及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2、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